

---

## 光华法学院 2021 级主修专业确认面试办法

为了做好 2021 级主修专业确认工作,根据学院 2021 级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,特制定本工作办法:

### 一、成立光华法学院主修专业面试工作小组

组长:分管教学工作副院长

副组长: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

组员:教学委员会委员、教育教学中心主任和副主任、学工事务办公室主任和副主任

### 二、直接预确认与面试名单确定

1. 直接预确认的名单,根据法学院 2021 级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确定。若最后一名出现多人高考相对成绩相同情况,则全部直接预确认,参加面谈审核。

2. 面试名单根据 2021 级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,按专业接收容量剩余容量的 1:1.5 比例确定(不含后述特殊类别学生)。若面试范围的最后一名出现高考相对成绩相同情况,则这些同学均列入面试名单。

3. 高考成绩以投档成绩为准。自主招生的学生,高考成绩为投档成绩加上本科生院公布的优惠分值,以一本分计算的自主招生的学生除外。

4. 国家专项计划理工/文史、高校专项理工/文史、高水平艺术团等特殊类别的学生,若高考相对成绩,位列第一轮专业基本容量的前 60%的,直接预确认,参加面谈审核;在跨类确认时,位列第二轮可接收容量的前 60%,直接预确认,参加面谈审核。

以上类别学生无法直接确认的,作为单独序列,直接进入面试;不计入学院 2021 级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中规定的 1:1.5 比例的学生数。不计算高考相对成绩,综合成绩按面试成绩 100 分计算。

### 三、面试方式

1. 面试采用小组面试的方式进行。

2. 面试讨论题每题分值为 50 分,共 100 分。

### 四、确认

面试后,按综合成绩分别从高到低进行确认。若容量最后一名出现综合成绩

---

相同情况，则按面试成绩确定。若面试成绩相同，则按学生高考相对成绩确定。  
若学生高考相对成绩相同，学院根据学生整体表现确定。

光华法学院

2021年9月27日